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日常经营需要，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将与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及其子公司、武汉新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新控”）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38,900 万元。

2、大横琴为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新控为公司高管王兵先生担任董事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大横琴、武汉新控为公司的关联方。

3、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该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胡嘉先生、裴书华女士、陈卫城先生、薛文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额度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应业务的负责人对每笔关联交易履行审批手续，毋须再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 预计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合同预计金额 (万元) (2024.1-12月)	(2024.1-2月)已发生金额 (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咨询顾问服务、商品销售及增值服务等	市场价	35,000	5,178
	武汉新控	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及增值服务等		1,800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人力外包、采购商品、物业管理、办公场所及员工宿舍等租赁、顾问服务及汇兑损益、网络服务费等		800	189
	武汉新控	人力外包		1,300	-
合计				38,900	5,367

(三) 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5.1-2024.2.29)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3.5.1-2024.4.30)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商品销售、咨询顾问服务、物业及相关增值服务等	14,676	52,000	24.57%	-71.78%	2023年3月30日 www.cninfo.com.cn
	武汉新控	提供物业及相关增值服务	402	2,000	0.67%	-79.90%	2023年3月30日 www.cninfo.com.cn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人力外包、采购商品、物业管理、员工宿舍、网络服务费	362	1,300	0.91%	-72.15%	2023年3月30日 www.cninfo.com.cn
	武汉新控	人力外包	1,089	300	2.72%	263.00%	2023年3月30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1) 合约期限差异,原预计2-3年,但实际多为1年;(2) 关联人项目交付进度变化,导致合同签约不及预期。 武汉新控:(1) 人力外包:合作方式发生改变,原计划公司只外包保洁等少部				

	分的业务给武汉新控，实际外包服务范围扩大；（2）收入方面：关联人项目交付进度变化，导致合同签订不及预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进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客户状况及公司经营情况等，对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测算。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注：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对 2023.5.1-2024.4.30 期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本次统计的实际发生金额为此期间的实际发生额。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胡嘉
- 3、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18 号 28-29 层
- 4、注册资本：1,021,130.22113 万元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88630990W
- 6、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8、成立日期：2009 年 04 月 23 日
- 9、主要股东情况：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90.2069%，广东省财政厅持股 9.7931%。
- 10、经查询，大横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支付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11、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9月
资产总额	12,092,605.64	14,595,240.88
负债总额	7,628,326.17	10,063,702.74
净资产	4,464,279.43	4,531,538.14
营业收入	395,479.70	1,174,177.70
净利润	-124,443.30	-153,524.43

(二) 武汉新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武汉新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龚先锋

3、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谏家矶街道谏家矶大道88号

4、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MABQLMUPOH

6、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销售代理；日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酒店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生态资源监测；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小微型汽车租赁经营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自动售货机销售；商务秘书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个人商务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咨询策划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

打捞服务；住房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海洋环境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养老服务；礼仪服务；装卸搬运；家政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物业服务评估。（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代理记账；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成立日期：2022年07月04日

9、主要股东情况：武汉新控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49%，珠海横琴世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48%，珠海横琴世连云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持股3%。

10、经查询，武汉新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支付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11、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资产总额	50	621
负债总额	0	263
净资产	50	358
营业收入	0	1991
净利润	0	108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2024年度向大横琴及其子公司、武汉新控提供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咨询顾问服务、商品销售及增值服务，以及向大横琴及其子公司、武汉新控提供人力外包、采购商品、物业管理、员工宿舍、网络服务费等日常交易。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4年与上述关联方将产生不超过38,900万元的交易金额。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在实际业务发生时根据需要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4年3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意见：上述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时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监事会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依据公平的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